

农银汇理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送出日期：2022年3月2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农银新能源混合	基金代码	002190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03-29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11-03
基金经理	邢军亮	证券从业日期	2015-07-09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把握中国社会、经济和环境可持续发展过程中的投资机会，精选受益于节能减排和产业升级大趋势的新能源行业相关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并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债、可分离债、央票、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货币市场工具（包括短期融资券、正回购、逆回购、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新能源主题相关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后，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对宏观经济、政策面、市场面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结合对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的收益特征的前瞻性研究，形成对各类别资产未来表现的预判，在严格

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确定和调整基金资产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配置比例。

本基金首先界定新能源主题相关上市公司，再将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对反映公司质量和增长潜力的指标进行综合评估，甄选受益于节能减排大趋势的优质上市公司。

本基金所指的新能源主题主要关注以下产业的投资机会：1) 新能源生产和利用相关行业(包括太阳能、风能、核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能和氢能等的生产和利用)；2) 新能源相关的工程建设、能源传输和运营行业(包括新能源电站的建设、智能电网、电站运营、分布式能源管理、合同能源管理等)；3) 储能和交互设备的生产和研发行业(包括电池、电容器、充电桩、电缆等的研发生产制造，及与其相关的部分有色和化工行业)；4) 能源互联网相关行业(利用现代电力技术和信息技术，将分布式的电力网络节点互联，以实现能量智能交换与共享的相关行业)；5) 新能源汽车相关行业(包括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生产及配套行业)；6) 新能源设备和节能设备制造相关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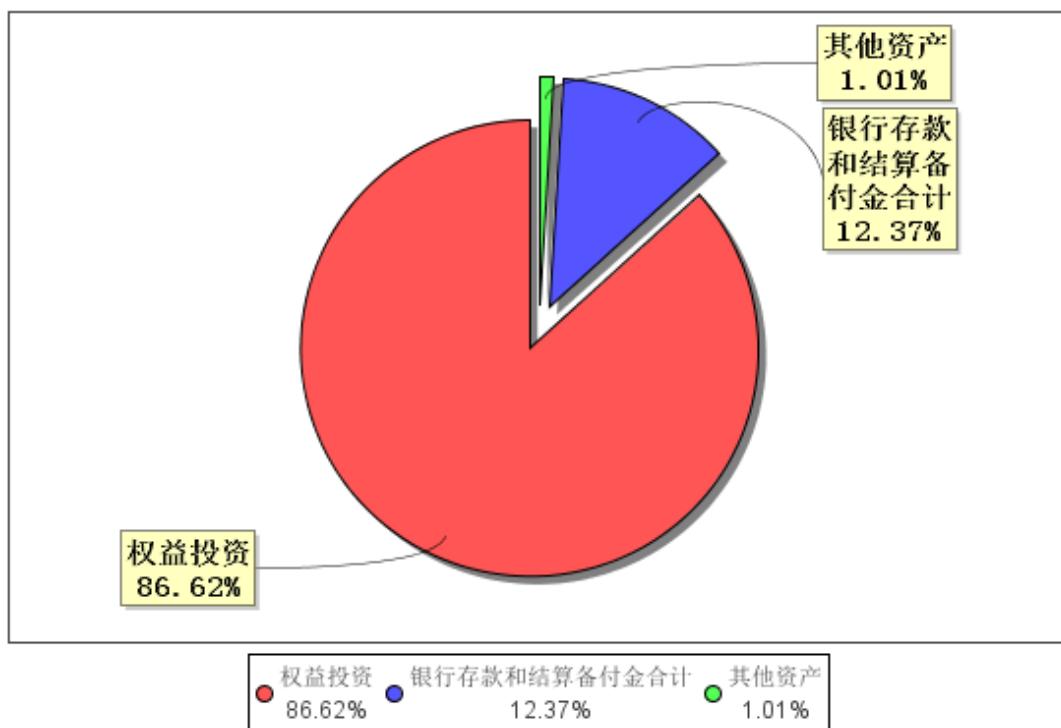
未来随着社会和技术的进步，新能源的概念也会不断更新，本基金将视实际情况调整上述关注的投资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能源指数*65%+中证全债指数*3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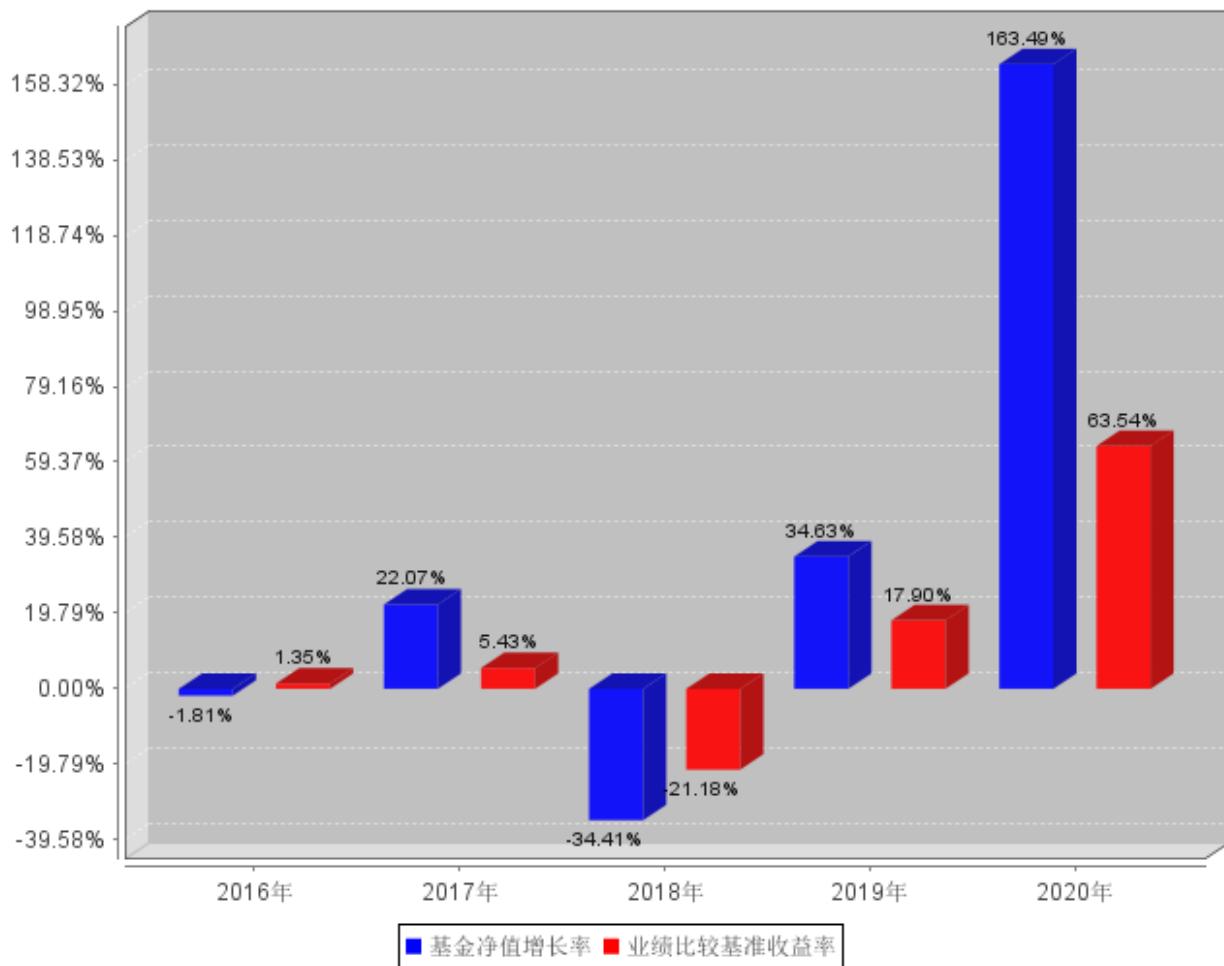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1年9月30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

准的比较图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20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M<1,000,000	1.5%	-
申购费(前收费)	1,000,000≤M<5,000,000	1.2%	-
	M≥5,000,000	1000元/笔	-
	N<7日	1.5%	-
	7日≤N<30日	0.75%	-
赎回费	30日≤N<365日	0.5%	-
	365日≤N<730日	0.25%	-
	N≥730日	0	-

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10%；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销售服务费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所面临的投资组合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特定风险等。除投资组合风险以外，本基金还面临操作风险、管理风险、道德风险和合法合规风险等一系列风险。

（二）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2015年11月11日证监许可【2015】2578号文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变化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某一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招募说明书在编制完成后，将存放于基金管理人所在地、基金托管人所在地，供公众查阅。投资人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复制件或复印件。投资者也可在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网站上进行查阅。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保证文本的内容与公告的内容完全一致。